|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  |  |
| 青龙满族自治县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岗位信息表 |
| **主管部门** | **招聘单位** | **单位性质** | **岗位代码** | **招聘岗位** | **选聘人数** | **招聘岗位条件** | **咨询电话** |
| **学历** | **专业** | **其他条件** |
| 青龙满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 | 青龙满族自治县医院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qy20001 | 内科医生 | 8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1.35周岁以下，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具有中级以上医疗专业技术职称、年龄放宽到40周岁；2.毕业三年以上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执业或专业技术资格。 | 县卫健局人事股：0335-5393562县医院：0335-7995595 |
| qy20002 | 外科医生 | 6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03 | 儿科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04 | 产科医生 | 3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05 | 妇科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06 | 眼科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07 | 耳鼻喉科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08 | 口腔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口腔医学 | 同上 |
| qy20009 | 病理科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10 | 医学影像诊断 | 8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医学影像学 | 同上 |
| qy20011 | 麻醉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麻醉学 | 同上 |
| qy20012 | 针灸理疗师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针灸推拿学 | 同上 |
| qy20013 | 医学检验 | 4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医学检验技术 | 同上 |
| qy20014 | 中医医生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中医学 | 同上 |
| qy20015 | 药学 | 3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药学 | 同上 |
| 青龙满族自治县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岗位信息表 |
| **主管部门** | **招聘单位** | **单位性质** | **岗位代码** | **招聘岗位** | **选聘人数** | **招聘岗位条件** | **咨询电话** |
| **学历** | **专业** | **其他条件** |
| 青龙满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 | 青龙满族自治县中医院 |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 qy20016 | 外科医生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1.35周岁以下，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具有中级以上医疗专业技术职称、年龄放宽到40周岁；2.毕业三年以上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执业或专业技术资格。 | 县卫健局人事股：0335-5393562县中医院：0335-7862271 |
| qy20017 | 妇科医生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18 | 护理 | 7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护理学 | 同上 |
| qy20019 | 医学影像诊断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医学影像学 | 同上 |
| qy20020 | 医学影像技术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医学影像技术 | 同上 |
| qy20021 | 医学检验 | 4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医学检验技术 | 同上 |
| qy20022 | 眼科医生 | 1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同上 |
| qy20023 | 康复治疗师 | 2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康复治疗学 | 同上 |
| qy20024 | 针灸推拿师 | 3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针灸推拿学 | 同上 |
| qy20025 | 中医或中西医结合医生 | 4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 中医学；中西医临床医学 | 同上 |
| 合计 | 　 | 75 | 　 | 　 | 　 | 　 |

附件2：

青龙满族自治县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报名防疫与安全须知

为切实保障广大应聘人员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2020年公开招聘县医院、县中医院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报名工作安全进行，请所有应聘人员知悉、理解、配合、支持我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报名防疫措施和要求。

一、根据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参加我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报名的应聘人员须在报名前14天（按报名日期顺延）申领“河北健康码”。申领方式为：通过微信搜索“冀时办”登录“河北健康码”，按照提示填写健康信息，核对并确认无误后提交，自动生成“河北健康码”。应聘人员应自觉如实进行报名前14天的健康监测。

（一）来自国内疫情低风险地区的应聘人员：

“河北健康码”为绿码且健康状况正常，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的应聘人员，可直接报名。

凡因在14天健康监测中出现发热（体温超过37.3℃，下同）或干咳等体征症状的应聘人员，须携带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方可前来报名。

“河北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报名前务必及时查明原因（应聘人员可拨打“河北健康码”中“服务说明”秦皇岛市咨询电话）；每天更新自己的健康码个人信息，必要时进行核酸检测并提示检测机构及时将核酸检测结果通过网络直报传送到大数据平台，使河北健康码保持“绿码”，和“未见异常”状态。否则将会按照疫情相关规定要求执行。

（二）来自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含风险等级调整为低风险未满14天的地区）或国（境）外旅居的应聘人员：

“河北健康码”为绿码的，如无发热、干咳等体征症状的应聘人员，须提供报名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方可报名；如有发热、干咳等体征症状的应聘人员，须提前报备并提供当地定点医院排除新冠肺炎疾病诊断的医学证明和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方可报名。

有国（境）外旅居史的应聘人员，须于报名前完成疫情防控规定的医学隔离观察时间要求，携带集中隔离点出具的有效隔离证明、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方可报名。

“河北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且无发热、干咳等体征症状、核酸检测阴性的应聘人员，建议参照“（一）来自国内疫情低风险地区的应聘人员：‘河北健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做法处理。

（三）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密切接触者，现已按规定解除隔离观察的应聘人员，应当主动向青龙县卫健局人事股报告，且持河北健康码“绿码”方可报名。

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和上述提示无法提供相关健康证明的应聘人员，不得报名。

二、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应聘人员须申报本人报名前14天健康状况。请务必下载打印《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附后）并如实填写，并对个人填报内容实行承诺制，承诺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凡隐瞒、漏报、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记入事业单位招聘考试诚信档案，并依规依纪依法处理。

报名时，应聘人员须持二代居民身份证、打印的《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报到证或人事代理协议、毕业证、学位证、执业或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岗位有明确要求的提供）和复印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向考务工作人员出示“河北健康码”及相关健康证明，经现场测温正常后报名。

三、报名过程中，需全程佩戴符合防护要求的口罩（建议佩戴医用外科口罩），应聘人员须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分散进入报名场所，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

四、应聘人员应当切实增加疫情防控意识，做好个人防护工作。报名前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人员接触，不到人群拥挤、通风不好的场所，不到疫情防控处于中高风险等级的地区，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注意规避疫情风险。外省市应聘人员可依据自身情况提前做好来河北的准备，报名期间需入住宾馆的，请选择有资质并符合复工复产要求的宾馆，并提前向拟入住宾馆了解疫情防控要求。

附件3:

青龙满族自治县公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天 数** | **日 期** | **A、本人、家人及共同居住人员是否存在发热(体温超过37.3℃)、咳嗽、乏力、呼吸困难、腹泻等病状** | **B、是否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居史** | **C、是否密切接触人员** |
| 第1天 | 10月28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2天 | 10月29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3天 | 10月30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4天 | 10月31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5天 | 11月1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6天 | 11月2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7天 | 11月3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8天 | 11月4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9天 | 11月5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10天 | 11月6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11天 | 11月7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12天 | 10月8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13天 | 10月9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第14天 | 10月10日 | 是□ 否□ | 是□ 否□ | 是□ 否□ |
| 请在右侧栏详细描述从外地到报名地的日期、出发地、途径地、交通方式（车次）、宾馆。（无此类情况请填“无”） |  |
| 应聘人员承诺 |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隐瞒、漏报情况造成危及公共安全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

填表说明：将此表下载打印后，按照报名时间调整日期,在□处打“√”。

【应聘人员本人填写并签字，于报名当日随身携带，报名时主动提交给工作人员留存！！

应聘人员签字： .